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何筱敏

電話: 03-3322101#7525

電子信箱: hsiaomin123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2月4日 發文字號:桃教中字第112011964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376735100E 1120119640 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 112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「識字量測驗」開放施測暨「學 習島嶼」使用事宜一案,請查照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112年11 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678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教署為提供教師依學生識字評量結果選擇適性教材與教學策略,爰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協助辦理「國民中小學識字能力評估計畫」,相關資訊摘要如下(詳如附件):

## (一)識字量施測資訊:

- 1、施測對象:國中、國小學生。
- 2、施測開放時間:自112年12月1日(星期五)至113年1月 19日(星期五)止。
- 3、識字量測驗網址:https://pair.nknu.edu.tw/literacy。

## (二)學習島嶼資訊:







- 1、使用對象:國中、國小學生與教師。
- 2、網站使用時間:不限。
- 3、學習島嶼網址:https://pair-learn.nknu.edu.tw/learn。

#### (三)相關資訊:

- 「識字量測驗」與「學習島嶼」為同組帳密,無帳密 者請由各校方管理者至前開網站提出申請。
- 2、、對於「識字量測驗」或「學習島嶼」有任何想法, 歡迎利用以下表單進行回饋:https://pse.is /5dzpbg。
- 三、檢送「識字量測驗」、「學習島嶼」宣傳DM1份,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劉小姐(連絡電話:07-7172930轉1817;電子信箱:pair.nknu@gmail.com)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: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電2023(12/04



